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第一分局

中山自然资一分局调处〔2025〕1号

协助调查通知书

刘耀宗：

为进一步查清你与陈礼卿、林乃章涉及中山市沙溪镇中
兴隆圩南头堡2号土地权属争议一案的有关事实情况，请你
或你的委托人（需提供授权委托书）于2025年4月25日上
午9时30分到我分局（地址：中山市兴中道2号之一投资
大厦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第一分局204室）协助开展调查取证
及调解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权属争议当事人注意事项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第一分局

2025年3月28日

（联系人：邓善坚，联系电话：85270693）